

重庆智联-2026 年特殊路段交通安全保障服务采购项目（ZL）（第二次）

采购公告

重庆智联-2026 年特殊路段交通安全保障服务采购项目（ZL）（第二次）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有意向的单位参加比选采购活动。

1. 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重庆智联-2026 年特殊路段交通安全保障服务采购项目（ZL）（第二次）
（项目编号：0701-2640CQ020251-1）

1.2 采购人：铁塔智联技术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

1.3 采购代理机构：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1.4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资金来自自筹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资金已落实。

1.5 采购项目概况：本次采购预估不含税金额 127200.00 元，含税金额 134832.00 元（该预估含税金额按增值税税率 6%测算，实际以成交供应商填报税率为准）。

1.6 标段划分：

☒ 不划分

☐ 划分： 标段一： / ； 标段二： /

1.7 成交单位数量及成交份额：

☒ 一家

☐ / 家，成交份额：第一名： / ； 第二名： /

1.8 本项目最高限价

☐ 不设置最高限价

☒ 设置最高限价：本项目设置最高限价，最高限价为综合折扣 100.00%。供应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其响应将被否决。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范围：为采购人提供主要针对特殊路段交通安全咨询方案和技术咨询服务，服务内容包括：客户需求调研、技术方案编制、项目汇报交流，具体详见技术规范书。

2.2 合同有效期：本合同签署生效之日起至 1 年。

2.3 服务期限：本合同签署生效之日起至 1 年。

2.4 质量要求或服务标准：符合现行国家、行业颁发的技术标准和验收规范及技术规范书要求。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依法设立：供应商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合法成立并存续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提供：清晰、有效的依法登记或注册的主体资格证明资料（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登记证书等扫描件）。

3.2 增值税发票：供应商须承诺成交后向采购人开具符合国家及采购人要求的增值税发票。

提供：开具发票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3.3 业绩要求：供应商须具备 2023 年 7 月 1 日至本项目首次发布采购公告之日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若合同无签订时间，以合同中明确的合同/服务起始时间为准）的类似（**安全技术咨询服务**）项目业绩至少 1 例。

提供：①清晰的合同关键页的扫描件，包含合同首页（含合同名称及合同双方当事人名称）、合同金额页（标的物的单价敏感信息可屏蔽，合同总金额必须体现）、合同签章页（须有合同甲乙双方加盖合同章或公章）、合同服务内容页、合同签订时间，每一单个合同均须提供其合同项下任一发票扫描件（该发票须体现与合同的关联性，如：发票中的合同甲方/合同名称或简称/合同编号等与合同具有关联性即可，发票开具时间不晚于本项目首次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发票的开具时间不早于对应合同的签订时间及不晚于本项目首次发布采购公告之日。**

说明：若发票只与该合同项下订单具有关联性，可同时提供“框架合同+该合同下任意订单+该订单对应的发票”佐证。

②在提供上述合同关键页的基础上，若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为框架合同，且框架合同有合同总金额（包含预估金额），无须提供订单或结算单，以框架合同金额作为评审依据；若框架合同无合同总金额，同时须提供订单或结算单扫描件（须体现与对应框架合同的关联性）或甲方/具体项目业主方出具的框架合同对应订单的证明材料并加盖甲方/具体项目业主方单位公章或部门章，以订单或结算单或证明材料上对应的总金额作为评审依据。

未按以上要求提供业绩证明材料的，不纳入业绩统计。

3.4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3）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4）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5）在最近三年（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36 个月）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重大工程安全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的；
- （6）在最近五年（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60 个月）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7) 在最近五年(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60 个月)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8) 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为准),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9) 被列入中国铁塔【全国或重庆市】“禁止交易企业名单”的;

(10) 被列入中国铁塔【全国或总部/重庆市】【同类】产品或服务“供应商黑名单”的。被列入中国铁塔【全国或总部/重庆市】【所有充分竞争采购领域】产品或服务“供应商黑名单”的。

注:评审过程中评审委员会有权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进一步核实上述(6)、(7)、(8)相关信息。

提供: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的《信誉声明函》。

3.5 控股管理关系:

(1)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响应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采购项目响应,否则相关响应均无效;

(2) 供应商的股东全部为自然人,且完全一致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响应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项目响应,否则相关响应均无效;

(3) 供应商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公司董事长、公司副董事长、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总会计师/公司财务总监)为同一人或存在交叉任职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响应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项目响应,否则相关响应均无效。

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有权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天眼查(<https://www.tianyancha.com/>)”进一步核实上述相关信息。

提供: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的《控股管理关系申报表》。

3.6 联合体: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提供: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的《非联合体响应声明》。

采购人有权对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书,证明材料等真实性进行核实,若供应商存在任何形式的弄虚作假行为或围标串标行为,一经查实,则将取消其响应资格,已成交的,还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采购人供应商管理办法追究供应商法律责任和相应处罚。

4.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采购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将被响应文件否决。

5. 采购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以下简称“平台”)发售电子版采购文件。具体如下:

5.1 采购文件获取时间:2026 年 7 月 20 日 15 时 00 分至 2026 年 7 月 23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下同);

5.2 采购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响应的潜在供应商，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采购文件：

5.2.1 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进行本项目采购文件的登记申领。未在平台注册的供应商须先进行注册，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7. 供应商注册及 CA 办理”。

5.2.2 完成注册后，供应商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平台进行本项目采购文件的登记申领。首先点击左侧菜单“采购文件领取”模块，在右侧列表选择对应项目及标段，然后点击右侧“查看/操作”按钮，填写项目联系人信息及开票信息，最后点击最下方“支付并下载文件”按钮购买及下载采购文件。支付方式详见 5.3 条款。

5.2.3 获取采购文件操作详见《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用户注册登录操作手册》，请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点击左侧菜单“操作手册”模块下载。

5.3 采购文件费用：采购文件售价 3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支付方式：采购文件款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缴纳。

5.4 采购文件款发票事宜：采购文件款发票类型为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发送至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时填写的发票接收邮箱，请注意查收。

注意事项：请潜在供应商务必在本公告规定的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完成采购文件款的支付，否则无法领取采购文件。

6. 响应文件的递交

6.1 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提交，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首先点击左侧菜单“我的项目”模块，在右侧列表选择对应项目及标段，然后点击右侧“查看/操作”按钮，最后点击左下方“投标文件递交”按钮进行响应文件递交。

6.2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6 年 7 月 27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6.3 唱价地点：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

6.4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平台完成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供应商未在平台下载采购文件或电子响应文件未按照要求加密的，将无法通过平台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及解密异常时的处理方式：

- （1）当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异常时，供应商应及时联系平台技术支撑人员解决。
- （2）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电子响应文件递交失败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3）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
- （4）因供应商之外的原因造成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电子响应文件递交失败的，其响应无效。

7. 供应商注册及 CA 办理

7.1 平台注册

有意参与本项目响应的潜在供应商需完成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注册后，方可申领本项目采购文件。

已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但忘记密码的潜在供应商，请点击平台首页“忘记密码”按钮，按照网页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并上传相关文件，重置密码。

未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的潜在供应商，请点击平台首页“新用户注册”按钮进行注册，具体操作详见首页“操作手册”专区的《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用户注册登录操作手册》。

7.2 CA 证书办理

首次使用平台进行电子响应的潜在供应商须提前办理 CA 证书进行响应文件编制和响应，供应商请在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及时办理 CA 证书，避免影响正常响应。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用户注册登录操作手册》，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 (<https://ebid.chinatowercom.cn/>)，点击左侧菜单“操作手册”模块下载。

7.3 技术支撑联系方式

常规操作咨询及问题处理请联系客服电话：4009005950（工作日 09:00-18:00）。

联系支撑人员前请确认已认真阅读过操作手册。项目相关问题请联系本公告中的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

8.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开启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地点为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参加唱价会议，供应商未派代表参加唱价会议的，视为默认唱价结果。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铁塔在线商务平台 (www.tower.com.cn)、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 (<https://ebid.chinatowercom.cn/>) 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10. 联系方式

采购人：铁塔智联技术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

地 址：重庆市渝中区虎踞路 76 号 3-4#

联系人：郑经理

电 话：15123822978

监督邮箱（投诉渠道）：chongqing@chinatowercom.cn（只受理投诉，不接受业务咨询）

采购代理机构：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渝北区财富金融中心 FFC 六楼

联系人：李秀明、袁新星、谭蓉、汪唯佳、蒋桃、樊克扬、胡雨薇

电话：18523977130（023-88166519）

异议接收邮箱：455786912@qq.com, 或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提出异议，路径：我的项目-进入本项目-其他阶段-项目异议。

采购代理机构：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李秀明



2026 年 7 月 20 日